

工作资料 注意保存

江苏精神文明建设简报

第 12 期

江苏省文明办

2022 年 4 月 11 日

【工作交流】

盐城市：倡导婚事新办 树立婚俗新风

宿迁市：多措并举治理高价彩礼陋习

常熟市：结合“千村美居”工程 推进乡风文明建设

盐城市：倡导婚事新办 树立婚俗新风

近年来，盐城市注重将婚俗改革与本土文化和区域特色有机结合，积极探索“加减乘除”算式工作路径，初步构建起“政府主导、部门协同、镇村联动、社会参与”的婚俗改革格局，崇尚节俭、抵制陋习的婚俗风尚得到社会各界普遍认同，移风易俗、喜事新办的文明新风得到大力弘扬。

一是做“加法”，丰富婚俗文化内涵。针对全市婚姻改革工作的实际情况，通过开设家庭婚姻教育视听座谈、举办沙龙活动等一系列婚姻家庭调研活动，了解新时代夫妻之间“风雨同舟、互敬互爱”的婚姻观和家庭观，在此基础上，不断创新婚俗表现形式，在为新人颁发结婚证的同时，增加“成亲三拜”环节，使每一对新人更加珍视婚姻关系、承担家庭责任、尊重彼此人格，发挥婚姻应有的社会功能。同时，全市各地还充分利用“七夕”、“重阳节”等婚姻记忆的特殊日子，开展“过浪漫七夕树文明新风”、“九九重阳节相扶白发绕”等主题活动，并通过“家庭家教家风”线上 APP，进一步宣传婚姻家庭生活中的“孝道”之义、“忠贞”之责、“教养”之职，让传统文化与现代生活更好衔接，在涵养家风中弘扬中华传统美德。

二是做“减法”，减轻群众婚事负担。聚焦“彩礼用秤称”

“一动（汽车）不动（房子）”“风光一阵子，辛苦一辈子”等典型问题，从减轻群众婚事负担入手，将“讲文明不低俗、讲传统不崇洋、讲内涵不攀比、讲孝亲不忘恩、讲自立不啃老，婚车婚房要从简、婚宴要从简、礼仪要从简、礼金要从简”列入“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应知应会”。滨海县建立镇区家庭式文化宣传教育站 17 个、村居婚俗倡导会 351 家，将“不收礼”、“取消高额礼金”、“拒绝高档宴请”纳入倡导议题。大丰区组织开展户外草坪式等多样化的集体颁证仪式，邀请先进典型、文明家庭代表为新婚夫妇颁发结婚证，使婚礼仪式简约而不失格调与内涵，群众人情支出负担明显减轻。

三是做“乘法”，拓展便民利民服务。全市成立了市、县（区）、街道（镇）、村四级婚俗改革领导小组，文明办、法院、民政、共青团、妇联等部门单位以及相关社会公益性组织加强沟通协作，形成多方政策扶持、多部门联合、多途径引导的婚姻辅导模式，不断加大多层次、多样化的婚姻服务供给。亭湖区推行婚前检查和婚姻登记一体化，助力降低新生缺陷婴儿发生率，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普惠均等、便捷高效、智能精准的服务。大丰区婚姻登记处依托荷兰花海景区，推动“婚嫁+文旅”产业融合发展，努力打造集婚姻登记、婚庆服务、蜜月旅游、休闲度假等功能于一体的婚庆产业基地和结婚旅游目的地。

四是做“除法”，改进不良婚事习俗。紧紧围绕婚事简办、喜事新办等主题，着力斩除低俗婚闹、铺张浪费、相互攀比等不良风气，切实移“歪风”、易“低俗”。创新性将婚俗改革纳入美丽乡村建设，充分发挥红白理事会、村民议事会的作用，按照“一事一议”的原则，取缔婚闹、倡导光盘、杜绝攀比。实行“两报告一承诺”，明确党员干部、公职人员、村组（社区）干部、“两代表一委员”以身作则、带头倡导，转观念、破旧俗、树新风。持续开展道德讲堂活动，广泛开展“最美家庭”“最美夫妻”“最美婚典”评选，深化教育引导、示范引领作用，着力提升社会文明度。

宿迁市：多措并举治理高价彩礼陋习

近年来，宿迁市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培育文明乡风、弘扬新风正气的重要讲话精神，针对高价彩礼、天价彩礼的社会难题，结合推行《人情新风“宿9条”》，深入开展倡导、实践、示范、自治、规范等“五大行动”，有效开展高价彩礼、大操大办、铺张浪费、随礼攀比等婚事不良风气整治，积极弘扬文明、节俭、和谐的新时代婚俗新风。

一是坚持宣传先行。在全市开展人情新风倡议活动，教育

引导广大干部群众自觉签订《“减人情负担 扬文明新风”倡议书》，依托报台网联动刊发相关活动开展稿件，专题设计 107 幅主题公益广告在全市各地广泛刊播，编排 30 余套“人情减负”主题文艺节目深入基层宣传演出，推动全市村居（社区）将“宿 9 条”有机融入村规民约。通过广泛宣传发动，引导群众自觉抵制不良风气，推动爱情婚姻摆脱物质利益的束缚，促进文明婚俗新风深入人心。

二是坚持实践为主。积极主动策划既有意义、又有意思的主题活动，线上推出“人情减负·奇葩说”抖音互动、“盖无价之楼 寻新风锦鲤”等活动 300 余场，点击量超 6500 万次；线下举办市县两级集体婚礼、“‘简·爱’新风尚 文明话彩礼”、“唠金婚‘家话’ 传新风‘佳话’”等主题活动。通过开展实践活动，使青年男女在参与中凝聚共识、自觉践行，让爱情回归内心，让婚姻回归本质，推动结婚彩礼合理化成为社会共识。

三是坚持示范引领。紧抓关键少数，制定出台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公职人员操办婚丧喜庆事宜的规定》，加强对领导干部的监督执纪；组织部、妇联、团委、工会分别在党员干部、家庭、青年、企业中发出倡议，提出践行“嫁娶不要彩礼”等人情新风走在前的要求；制定出台《村居（社区）推行〈人情新风“宿 9 条”〉工作导则（试行）》，打造 50 个市级村居（社区）示范点，实现点上开花、面上结果，逐步让健康文明、简

约适度的婚俗新风成为社会主流。

四是坚持探索创新。发挥“支客”群体在婚丧事的“主心骨”作用，市成立支事联合会，推动9个县（区）、97个乡镇街道成立支事协会，四级支事体系基本健全，全面遏制高价彩礼。泗洪县创新成立红娘协会，在各乡镇（街道）设置红娘服务站，常态开展“千名红娘劝彩礼”“鹊桥茶话会”等系列主题活动，破除高价彩礼、相互攀比等不良风气，今年以来已累计促成婚事新办570余起，推动彩礼金额同比大幅下降，有效减轻了适婚家庭在彩礼上的经济负担。

常熟市：结合“千村美居”工程 推进乡风文明建设

近年来，常熟市贯彻落实全面实施乡村振兴、促进城乡融合发展要求，全力推进实施“千村美居”工程，以美丽乡村、美丽乡风、美丽产业“三美融合”为导向，擦亮乡村靓丽底色，焕发乡风文明建设新气象。

一是因地制宜打造理论宣传阵地。以实施“千村美居”工程为抓手，统筹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站（点）建设，因地制宜将部分乡村旧厂房、旧村办、旧村小打造成弘扬乡风文明、促

进邻里自治的新阵地，发动老党员、新乡贤依托自家小院、辅房建成“学习强国”学习点、党群服务微平台，带动周边村民参与文明实践。市级领导干部“虞燕送理”宣讲团深入“千村美居”实践点讲理论，机关志愿者组织“五微必至”微宣贯活动讲政策，“百姓名嘴”紧扣群众关切开展“送理到家”文明实践讲故事，让“大道理”变成“大白话”，将党的创新理论送到村口田头。

二是因势利导弘扬移风易俗新风。结合“千村美居”建设，深入开展“推进移风易俗 弘扬时代新风”主题行动，大力倡导移风易俗“八倡八拒”，推广“新风礼堂”新民俗，征集发布一批村规民约优秀案例，引导各地制定农村红白喜事参考标准，逐步解决婚丧嫁娶大操大办问题。在各乡村广泛开展“最美家庭”“星级文明户”创评，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，促进家庭“心里美”“环境美”“日子美”。常态组织“文明楼道”月度评比，评选最佳“美丽庭院”、“美丽庭院”示范户、“美丽菜园”示范村等先进典型，以点带面推动小区、村庄从“一处美”到“处处美”。

三是顺势而为推进乡村社会治理。在推进“千村美居”工程过程中，成立“村庄管家”自治组织，由热心村务、群众认可并有一技之长的优秀村民组成管理团队，在保洁管家、河道管家、绿化管家等方面开展轮值。建立积分管理制度，宅基管

家每月负责对农户的考评，根据分值实施积分奖励，以积分换物、积分评优评先等方式调动村民参与的主动性和积极性。推行“党建+”管理模式，党员干部带动村民广泛参与村庄清洁行动，对村内小棚架、小堆垛、小坑塘、小沟渠、小荒地开展专项整治，引导村民养成良好习惯。通过积极推进群众共治共建，乡村人居环境和治理水平得到全面提升，文明乡风沃土持续厚植，广大村民获得感和幸福感不断增强。

报：中央文明办

省文明委主任、副主任、委员

发：各设区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文明委、文明办，省文明委成员单位

（苏简字1004号 共印400份）